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文件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1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5 票回避，表决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与大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签订购煤框架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合山公司以不高于市场价格，向中国大唐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大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购买 500,000 吨煤炭（4,800-7,000 千卡/千克），预计金额约 3.25 亿元，并签署《购煤框架协议》。详见同日披露的《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与大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签订购煤框架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 2016-040）。

本议案属于公司与关联法人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已

回避表决。

二、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浙江纵横能源实业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后公司将存续经营，浙江纵横能源实业有限公司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详见同日披露的《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编号：临 2016-041）。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6 票回避，表决通过了《关于追加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广西大唐电力检修有限公司追加机组检修维护关联交易计划 7189 万元。追加后，预计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业务总额不超过 12937 万元。详见同日披露的《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临 2016-042）。

本议案属于公司与关联法人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四、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事项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天龙湖公司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金龙潭公司，吸收合并后天龙湖公司将存续经营，金龙潭公司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详见同日披露的《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事项的公告》（编号：临 2016-043）。

五、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与吸收合并相关的一切事宜，授权有效期至吸收合并相关事宜全部办理完毕止。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编号：临 2016-044）。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25 日